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generative Medic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8)

補充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認購目標公司增加之註冊資本

茲提述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中再生健康對目標公司的注資。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有意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與注資有關的其他資料：

代價基準

除該公告所披露的代價基準外，董事會謹此補充，代價亦經目標公司管理層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進行深入訪談後基於對目標公司的資本預算(「資本預算」)的審閱而釐定。

本公司管理層已審查資本預算的合理性，包括注資的擬定用途、業務前景及預測、營運資金要求及資本支出要求等方面。

注資的擬定用途包括分配：

- (i) 注資的25%用於加大現有產品線的產能；
- (ii) 注資的25%用於推進大健康產品的研發；
- (iii) 注資的30%用作運營資金；及
- (iv) 注資的10%用於營運開支。

董事會認為，目標公司的大健康產品可與本集團自有醫療中心所提供的服務產生協同效應，從而刺激雙方業務的增長。本公司已對編製資本預算時所採用的定量評估進行全面概述。

有關買賣股份的風險警示

由於完成須待增資及認購協議所載的先決條件獲達成及／或獲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故注資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得以完成。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本公司將根據GEM上市規則(如適用)的規定，適時就上述交易的情況另行發佈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闖

香港，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闖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非執行董事為曾浩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霍春玉女士、劉明博士及梁文輝先生。

僅就本公告而言及僅作說明用途，人民幣與港元的兌換按人民幣1.00元兌1.09港元的大致匯率計算。概不表示任何港元或人民幣金額可能已或可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之英文版及中文版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為準。